

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ZCG-CX-2024-007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采购单位：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2024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招标需求	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14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CG-CX-2024-007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预算金额 (元)：1830000

最高限价 (元)：183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数量：1

预算金额 (元)：183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完成服务期内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需做的所有工作，具体服务清单、详细服务要求、商务要求详见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应全部为中小企业 (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地点：本次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不接受供应商现场报名，供应商须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本次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不接受供应商现场报名。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 年 06 月 14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投标人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投标人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投标人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其他补充事宜详见招标文件。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本项目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材料至政采云平台申请相关融资产品。办理流程：政采云平台线上发起申请——银行审批给出额度利率——贷款发放。操作方式：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https://jinrong.zcygov.cn/>）——选择融资服务——选择银行及产品——线上直接申请。

七、业务咨询：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兴县国贸大厦1904室

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0572-6670516。

供应商质疑函接收人：林工 联系电话：0572-6670688

2.采购人名称：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茹主任 联系电话：13757066810

采购人质疑联系人：茹主任 采购人质疑联系电话：1375706681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长兴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余科

地址：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6号兴国商务楼1号楼1305室

联系电话：0572-602778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总则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服务。

2.供应商服务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审小组鉴定供应商服务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响应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3.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服务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项目所需做的所有工作。

二、招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2.采购内容：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包括日常保洁（每天 13 小时保洁制，即夏季 5：00 至 18：00，冬季 06：00 至 19：00；范围：集镇、园区及区域内的主要道路、主干道沿线可视范围内的绿化带垃圾清理及保洁、停车场等的保洁及管理）；镇机关办公室及大院保洁（文体中心）；

生活垃圾及零星建筑垃圾等日产日清；保洁范围内的垃圾桶、池清运干净、清洗干净；并保持该范围内垃圾收集设施的完好率、整洁率、到位率；道路洒水、降尘和冲洗作业；清除日常保洁范围内墙面、电杆上的非法小广告、牛皮癣及有碍观瞻的乱涂刻画；5-10 月份消杀作业；

保洁范围内的生活垃圾收集并运输至虹星桥镇垃圾中转站；保洁范围内的零星建筑垃圾的收集并按要求送至有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置；保洁范围内的所有商铺、集镇住户居民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运输至虹星桥镇垃圾中转站；集镇虹星花苑、城南花都小区及幼儿园、虹星中学、广电局、中医院、***、交警大队、国土所、里塘小学等事业单位的生活垃圾收集并运输至虹星桥中转站。

以上范围内所有垃圾收集、运输必须符合县分类办垃圾分类的相关要求。以上范围内所有可回收垃圾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回收并有效处理。

3.设施配套情况

(1) 设施齐全。

(2) 全镇配有相应的配套设施，全镇环境卫生（集镇、园区及区域内的主要道路、主干道沿线可视范围内的绿化带垃圾清理及保洁、停车场等）的保洁及管理。

(3) 全镇环境卫生涵盖面积广包括保洁范围内的垃圾桶、垃圾池保洁和垃圾清运，整体要求为洁、净、整、美，为确保全镇文明指数优秀。

(4) 服务期：1 年，由长兴县虹星桥镇根据本年度对中标单位物业管理服务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三、委托经营管理要求

(一) 垃圾桶、垃圾池、垃圾房

(1) 依照《虹星桥镇人民政府管理条例》进行日常管理。

(2) 中标方必须严格执行招标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招标方领导，并制定配套的管理制度，严禁出现任何破坏招标方工作秩序的行为。中标方在合同期内若不能严格执行合同，经招标方会议的决定，招标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取消其所有委托经营管理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方负责。

(3) 积极配合投标方相关部门工作，认真做好清理管理工作、清洁管理和人财物的管理。

(二) 服务内容及工作要求：

保洁管理工作要求：

具体保洁区域，可视范围（详见下表，但不仅限于下表）

序号	区域	备注
1	北星路（新星路至粮管所至中转站）	
2	虹星路（长和公路至原交管站路口，其中包括虹溪中路）	
3	新星路（***至吕虹公路）	
4	中星路（泗安塘至北星路，包括小商品街）	
5	南星路（新星路至虹星路）	
6	邮电路（长和公路至茧站路）	
7	平桥东面往南平桥街道及斜面河滩	
8	平桥西面往北至虹星桥大桥及斜面河滩	
9	虹星大桥至长和公路桥东及斜面河滩	
10	油车港桥往南、北沿线路及斜面河滩	
11	医院至排涝站至斜桥沿线	
12	家具城前街道	
13	家具城东面至长和公路	
14	街道内 14 条河道保洁	
15	27 条街道里弄内垃圾清理	
16	虹星小区靠长和公路沿线店铺及垃圾清运	
17	龙从安置房区域包括彬新酒店对面水塘及四周	
18	龙从村委东面长和公路边店门面前	
19	长和公路西绿洲房产、寿春房产店面前	
20	绿洲房产一期二期街道	
21	镇机关办公大楼及大院内（包含镇文体中心）	
22	长广路（长和公路及中心广场，包括中心广场）	
23	经一东路（长和公路至龙从村南北中心路）	
24	经二东路（长和公路至龙从村钦家渎自然村）	
25	经西路（长和公路至谭家村柏油路）	
26	经西南纵路（经西路至长和公路，包括南路）	
27	发展大道	
28	厚全工业区南侧主干道（诚力箱包至聚丰公司）	
29	厚全工业区北侧主干道（超市门口至志恒公司进口处）	

30	新 318 国道两侧可视范围（吕山交界处至林城交界处）	
31	长和公路两侧可视范围（港口大桥至画溪街道交界处）	
32	虹林公路（虹星路至毕家村办公室后 318 国道）	
33	观青公路（长和公路至里塘加油站，包括集镇、里塘街道垃圾清扫、清运）	
34	观青公路延伸段（318 国道至里塘徐家园自然村）	
35	318 国道及长和公路沿线的河道保洁	
36	镇幼儿园门前道路以南、油车桥河道以西、泗安塘河道以北及虹星桥镇垃圾中转房道路以东的区域范围内	
37	长虹公路（画溪大道延伸段）	

2.2 具体相关地点的面积测算（投标单位可自行组织勘测）

- (1) 虹星桥镇区域内长和公路长约 10 公里；
- (2) 318 国道长约 7 公里；
- (3) 虹里公路长约 6 公里；
- (4) 观青线长约 3.75 公里；
- (5) 虹林公路保洁范围为虹星路往西毕家村方向 300 米。
- (6) 虹星桥镇及各工业园区绿化养护面积约为 20650 平方米。
- (7) 关于主干道沿线可视范围内的河道垃圾清理及保洁，具体面积由投标单位自行估算。
- (8) 长虹公路（画溪大道延伸段约 5 公里）

2.3 垃圾清运

虹星桥镇集镇范围内的生活及建筑垃圾、镇工业园区所属企业生活及建筑、保洁区域的垃圾清运。

2、保洁人员素质及仪容仪表要求：

(1) **保洁人员≥ 40 人**：女性，55 周岁以下，男性 6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说普通话，有沟通能力；工作认真负责、吃苦耐劳。个人简历和信息备份一份交政府备案。

(2) 中标单位和委派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虹星桥镇政府的规章制度，违者依法必究。

(3) 派驻人员应接受政府人员的指导和管理，若不服从，及经考核不能胜任或有失职行为的保洁人员，中标单位应在三天工作时间内调换人员。

(4) 不得明火操作，不得使用大功率电器，节约用水用电。

(5) 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

3、其他说明：

3.1 招标方与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派驻人员由中标单位自行管理，中标单位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由中标单位自负，与政府无涉。

3.2 招标方委派专人一名负责中标单位日常卫生保洁工作的监管、协调、考核。**中标单位固定 1 名项目主管与业主进行联系。**

3.3 要求中标单位提供一定的专用设备驻政府使用。并及时更新，以保证正常使用。

3.4 派驻人员的教育、管理、培训由中标单位负责，了解整体布局以及保洁要求。

3.5 派驻人员因事、病等原因缺勤，由中标单位负责调整补充。

3.6 因派驻人员工作失职或失误，造成招标方利益损失，经相关部门确认后，中标单位要作出相应赔偿，后果严重的要追究法律责任。

3.7 **中标单位保洁管理如不符合或达不到业主要求，政府书面告知中标单位整改；若经整改后仍不能**

达到政府要求，政府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无需支付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3.8 其它临时性杂项应急服务费用包含在成交价中。

3.9 服从业主管管理，在检查中发现礼节礼貌、仪表仪容、工作质量、服务态度、执行制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严格按政府考核程序执行。

4、人员要求：

4.1. 人员素质要求：

(1) 保洁人数：人员最低下限≥40 人。

(2) 人员要求：

类别	岗位	内容	要求
项目管理层	项目主管	项目总管理、与招标方沟通、投诉管理等项目管理、协调工作。 工作时间：每周 6 天，每天 8 小时。 如遇紧急事件，无论节假日必须及时到达现场。	有至少 2 年类似管理经验 具有物业专业培训资格证书。
员工	保洁人员	保障各保洁区域的清洁卫生，垃圾收集等卫生工作。 工作时间：每周 6 天，每天 8 小时。	有保洁工作经历的不少于总数的 30%。女性为主，年龄不高于 55 周岁；安排 1-2 名男性，60 周岁以下；具有初中以上学历，身体健康；能说普通话，有沟通能力；工作认真负责、吃苦耐劳。 人员简历和信息备份一份交政府备案。

(3) 中标后须经过专业培训，了解政府整体布局以及保洁要求。

(4) 中标方和委派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府的规章制度，违者依法必究。

(5) 派驻人员应接受政府指导和管理，若不服从，中标方应在三天工作时间内调换人员。

(6) 招标方与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派驻人员由中标方自行管理，中标方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由中标方自负，与政府无涉。

(7) 招标方委派专人一名负责中标方日常卫生保洁工作的监管、协调、考核。中标方固定 1 名负责人员或与政府联系人员。

4.2. 保洁人员文明礼仪：

(1) 仪表整洁，穿着统一的工作制服、佩戴工作吊卡。

(2) 员工必须提前 15 分钟到，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如检查工具是否配带完备、工具性能是否良好等准备工作。

(3) 进入现场后对施工场所进行巡视，由领班按场地情况和施工内容进行具体的工作安排。

(4) 安全、文明施工，严格按照施工的安全性和规范性操作，保质保量完成施工内容。

(5) 工作结束，先由领班进行全面检查，再请客户进行验收以业主的满意程度为标准。

4. 关于专用车辆：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一定的专用车辆使用。并及时更新，以保证正常使用。

(1) 车辆配备基本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一定的专用设备使用，必须满足招标人需求。

(2) 保洁工作中所需的物品（如低值易耗品、工具及相关设备）包含在中标价中。

四、其它要求：

1. 由成交供应商为其配置的所有工作人员提供经采购单位确认的统一工作服；

2. 采购人可适当提供办公用房和通讯电话线路，但电话月租和通话费由成交供应商自理。

3. 本次招标的服务时间为：2024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按签订合同时间执行），具体进驻时

间根据采购人要求决定，撤场时间顺延。

4.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劳动法》及长兴县的有关规定配置工作人员数量，并支付工资、国假加班费和交纳正常的社会保险。

5.采购人可以提供的物业办公休息所需的办公场所、生活设施等（如桌椅凳、橱柜、电扇、空调等），但故意损坏、恶意使用或丢失的需全额赔偿。

6.采购人对当班人员不提供工作餐。

7.采购人委派专门部门负责成交供应商日常工作的监管、协调、考核。

8.采购人与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派驻人员由成交供应商自行管理，成交供应商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自负，与采购人无涉。

9.其它临时性杂项应急服务费用包含在成交价中。

10.考核方法

(1) 公司应对保洁路面配备足够保洁人员。

①巡查中发现垃圾或有工作不到位的，每处扣罚 100 元；

②对督查问题整改不及时、接到指令不执行或行政村投诉查实的，每次扣罚 200 元；

③县创建办明查、暗访发生问题或 12345 市民热线督办查实的每处扣罚 300~1000 元；

④县创建办创建督办的每处扣罚 2000 元；

⑤重大活动或重要领导调研期间发生重大纰漏或被上级领导批评的，扣罚 3000 元并发送书面警告单；

⑥在虹星桥镇辖区内开展企业生活垃圾清运时应做到规范及时，每日至少清运一次，不可混装。同时，主动接受甲方和企业的联合监督，针对存在的问题和投诉，经核实无误后，甲方将按 2000 元/次扣罚乙方保洁经费

(2) 奖惩制度

在县创建办每月的考核中，在同组乡镇中考核第 1 的，每次奖励 10000 元；排名第 2 的，每次奖励 8000 元；排名第 3-4 名的，不奖励；排名第 5 的，每次扣罚 8000 元；排名第 6 的，扣罚 10000 元；逢 3、6、9、12 月实行双倍奖惩。若考核方式有调整，则双方重新协商奖惩方式。全年在全县综合排名在 1-3 名的并获得湖州市“美丽城镇”长效管理示范镇称号的，额外奖励 2 万元。

11.费用支付

(1) 采购人按照考核结果按月支付上一个月的服务费用。每月预留 5%做为采购人针对物业考核资金。成交后双方协商优化制定考核方案。

(2) 成交供应商每月按照考核后应收服务费用开具发票，采购单位按照实际发票金额支付。

(3) 采购人除以上服务费用之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保洁人员的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医疗费用等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12.关于解除合同

若成交供应商保洁综合服务管理期间，违反下列规定将被解除综合服务合同。

(1) 依据《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保洁考核细则》的要求，如成交供应商连续两个月得分不满 20 分的，采购人可解除保洁公司合同。

(2) 转包他人。

(3) 出现重大责任问题。

成交供应商被解除服务合同后，采购人将重新招标确定成交供应商。

13.采购人应专门制定对本单位提供的服务和管理的考核和评分细则，供采购人对其进行月度考核和评分，考核结果必须如实反映管理的状况、必须与月度物业费的支付和奖罚挂钩；

14.投标总报价一次报定,包括在承包期内保洁综合服务需要的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保险、劳保、维护、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5.供应商应对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标书将被拒绝。成交供应商对服务缺陷不能自行更正,采购人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

16.凡涉及采购文件的补充说明或修正,均以采购人书面依据为准。

17.采购人不组织集现场踏勘,供应商可自行踏勘,所需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五、商务响应表

服务期	合同服务期为一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进场服务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生效后,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进场服务。地点: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
履约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要求及投标文件中的响应,进行履约服务。
履约保证金	无。
付款方式	按照考核结果按月支付上一个月的服务费用。每月预留5%做为采购人针对物业考核资金。

六、其他要求

1.本招标文件中带“▲”的条款内容,为本次磋商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必须全部响应,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的条款内容为重要性条款。

2.文件中所提的是基本服务要求,供应商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人机构特点,提供更为完善的服务。

3.投标报价要求:总报价指包括在服务期内保洁综合服务需要的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保险、劳保、维护、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2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第六条。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次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21000 元，由中标人全额支付。
4	投标保证金：无。
5	实地调查： 不集中组织。投标供应商可自行前往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投标供应商未进行现场探勘而引起的投标失误、合同签订失误等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质疑和投诉需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范本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中“下载专区”内下载，质疑时供应商需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 4、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规定的期限内提出。
7	投标文件编制及组成： (1) 投标文件的组成：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2)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p>(3) 投标文件的形成：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文件份数：“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必须提交）在线上传递交一份；</p>
8	<p>投标文件份数：</p> <p>(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p> <p>(2) “备份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邮寄至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兴县国贸大厦 1904 室），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0572-6670516/15268273091，数量为U盘一份。</p> <p>中标后，中标单位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与投标时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本一式三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p>
9	<p>投标文件签章：电子签章。</p>
10	<p>投标文件的形式：</p> <p>电子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p> <p>(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p> <p>(2) “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投标文件。</p>
11	<p>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p> <p>(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p> <p>a、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p>b、“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p> <p>(2) “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p> <p>a、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备份响应文件”（一份）；</p> <p>b、“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p> <p>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12	<p>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p> <p>(1)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p> <p>(2)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p>

	<p>(3) 若由于网络原因等解密异常情况无法在线解密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及“备份响应文件”时，本项目作流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p> <p>(4)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13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上午 09:00 时。 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 ”实行在线投标响应。</p>
14	<p>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上午 09:00 时。供应商应准时在线参加。 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磋商</p>
15	<p>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p> <p>(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无法登录访问的；</p> <p>(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p> <p>(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p> <p>(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p> <p>(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6) 由于网络原因等解密异常情况无法在线解密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及“备份响应文件”的；</p> <p>出现上诉情况，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p>
16	<p>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2个工作日后，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cx.gov.cn/col/col1229713478/index.html)，同时发出书面中标通知书。</p>
17	<p>履约保证金：无。</p>
19	<p>信用记录查询：按财库【2016】125号文件执行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其投标将被拒绝。</p>
20	<p>采购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已落实。</p>
21	<p>付款方式：按照考核结果按月支付上一个月的服务费用。每月预留 5%做为采购人针对物业考核资金。</p>
22	<p>投标文件有效期：90 天</p>
23	<p>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p>
24	<p>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p>
26	<p>1.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项目：是 2.预留采购份额措施：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3.是否落实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否

4.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注：中小企业以投标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同时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具备的条件的证明材料）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如通知其中某一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内容将不作变动。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人”系指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单位。
- 4、“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 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7、“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电子邮件等。
- 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 1、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2、本次招标设定预算价，预算价由采购人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六条的规定。

（七）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禁止转包。

(八) 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所拥有。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员工。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质疑和投诉需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范本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中“下载专区”内下载，质疑时供应商需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

4、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规定的期限内提出。

5、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招标公告；
- 2、招标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及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本项目招标文件有关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

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招标文件答疑与澄清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上发布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为保证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补充后的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修正其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后的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同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上发布变更公告。

5、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1、资格文件包括：

- 1) 投标声明书；（见格式）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格式）
- 3) 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具备的条件的证明材料）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见格式）

5)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2、商务技术文件包括：

- 1)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索引表
-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见格式）
- 3) 商务响应表（见格式）
- 4) 技术响应表（见格式）
- 5) 供应商类似业绩一览表（见格式）
- 6)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见格式）
- 7) 评分规则中涉及的所需提交的材料（参考对应评分项）

3、报价文件包括：

- 1) 投标函（见格式）
- 2) 开标一览表（见格式）
- 3) 报价明细表（见格式）
- 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签章不齐的视同未提供；供应商应保证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投标资格，已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罚。

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2、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3、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三)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应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

3、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要求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因各种原因可能发生的费用。对没有填报的费用，招标人认为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不得进行调整。

6、投标人应先到采购人本地，熟悉和了解相关事宜，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7、除非本招标文件对报价另有说明的，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进行报价。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履约保证金

无

(六) 投标文件编制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如因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情形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3、本文件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参照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未提供格式的，请各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4、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6、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响应文件的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参加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的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截止期：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将“备份响应文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5、投标人应按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以“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进行上传。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投标人是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

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2、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授权代理人未经有效授权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服务期）、质保期等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响应或者擅自改变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产品（服务）技术性能、参数的，或者虚假投标的；

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技术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要求、参数指标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2) 投标实施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替代方案且未注明哪个有效的；
- (3) 项目技术方案不符合项目需求或不具有操作性的。

4、在价格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报价的；
- (2)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且未注明哪个有效的；
- (4)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不同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进行修正的；

5、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九) 废标的情形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1、开标形式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准备

2.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3 若由于网络原因等解密异常情况无法在线解密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及“备份响应文件”时，本项目作流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

3、开标程序：

1、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响应文件，提示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在线解密。给予投标人在线解密的时间为 30 分钟。

2、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则由代理机构使用供应商以 U 盘形式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系统。（备份投标文件邮寄地址：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兴县国贸大厦 1904 室），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0572-6670516/15268273091，数量为 U 盘一份。）

3、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资信技术的评审工作。

4、符合性审查、资信技术评审结束后，开启报价文件。

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提交评审报告。同时打印纸质评审报告签署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保存。

7、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或发送邮件形式向各投标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8、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人员

由评审小组负责。

（二）资格审查依据

招标文件、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

（三）资格审查方法

审查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及相应原件的完整性、符合性。

六、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对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说明或澄清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评估、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实际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3.2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设备（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评标现场），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对前后不一致的报价进行算数修正，对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进行加分。

3.3 计算综合得分。

评委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报价得分进行汇总，计算出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4、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四)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按照澄清投标文件的形式同意并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无效。

(五) 评标过程的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定标

(一) 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单位确定中标人。

(二)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单位。

(三)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顺序并列的，由并列第一名的抽签确定。

(四) 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对未中标人，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八、合同授予

(一) 授予合同的依据

-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发的中标通知书；
- 2、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及补充文件；
- 3、投标文件和询标时投标人做出的澄清、说明、纠正、承诺；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二) 签署合同的要求

- 1、采购人与中标人按照中标通知书的规定时间、地点签订书面合同；
- 2、签订合同的时间必须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 3、所签订的采购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4、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送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采购代理公司。

(三) 中标通知书

- 1、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 2、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 3、中标人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 履约保证金

无

(五) 签订合同

- 1、采购人与中标人依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
- 2、采购人如不与中标人订立协议的，或者采购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政府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中标人如不按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协议的，则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4、中标人应当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各项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违法转让（转包）给他人；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 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的评标。

一、评标程序与方法

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书面形式（或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答复），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内容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二、综合评分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并列第一名的，由并列第一名的抽签确定）。

注：本次招标将根据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后，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选择确定 1 家中标候选人作为《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中标单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 30 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 7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一	技术分		50分
1	对本项目的现状调查与问题剖析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范围内道路等的现状、保洁情况、存在的问题和清扫保洁的难点、要点等问题进行调查剖析，并针对性的提出克服难点和要点、提供便利性服务的技术措施：内容齐全、逻辑流畅、针对性强的得 5 分，其余每涉及一项欠缺的扣 0.5-1 分，扣完为止。	0-5
2	清扫保洁作业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如下内容或要求进行综合评定：内容齐全、逻辑流畅、符合实际、针对性强、科学有效的，相应分值得满分，其余每涉及一项欠缺的扣 0.5-1 分，扣完为止： (1) 保洁作业方案：0-5 分 (2) 道路洒水、降尘作业方案：0-5 分 (3) 垃圾收集、分类、清运作业方案：0-5 分 (4) 对突击保障任务的响应时间及处理方案：0-5 分 以上方案未提供不得分。	0-20
3	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人员岗位分布明确，有专业管理人员，管理人员有 2 年一上类似项目工作经验。针对性强，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其余每涉及一项欠缺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0-5
4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培训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5	对本项目投入的耗材及物资配置	根据供应商提供管理使用方案、各类管理人员着装配置，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配置的耗材物品是否科学、合理等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6	应急预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应急预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7	安全措施及保障制度	根据供应商提供安全措施及保障制度的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二	资信分		20分
8	现场响应时间	实施项目过程中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5 分；6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3 分；12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1 分。 注：提供承诺函并明确现场响应时间，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9	企业业绩	根据供应商签订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合同业绩进行评定，每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0-3

10	作业机具配备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配备的专业车辆：8T 以上（含 8T）洒水车 1 辆得 1 分，最多得 1 分；雾炮车 1 辆，每辆得 1 分，最多得 1 分；3T 以上（含 3T）洗扫车 1 辆得 1 分，最多得 1 分；垃圾桶清洗车 1 辆得 1 分，最多得 1 分。自卸式收集车 1 辆得 1 分，每辆得 1 分，最多得 1 分；垃圾分类专用收集车 4 辆，每辆得 1 分，最多得 4 分。以上环卫车辆均需提供购车发票或车辆行驶证（必须在年审有效期内）及机动车强制险发票（或保单）。可自有或租赁或承诺中标后提供（自有的提供自有行驶证证明；租赁须提供租赁合同；承诺中标后提供的，须提供承诺函并明确承诺提供的车辆类型、型号、数量、参数），（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或未明确的不得分。</p>	0-9
11	企业实力	<p>供应商具有有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的得 3 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0-3

注：以上提供的各类文件、证书、合同提供材料不真实、不完整或伪造证明材料的，后果自负。

四、分值计算

1、价格分

按招标文件的约定进行计算。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 / (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3、综合得分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 =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 价格得分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发包方：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甲方）

承包方：_____（乙方）

为切实搞好 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工作，规范作业要求，经上级部门批准决定对该项目实行整体承揽作业（以下简称“承包人”）。经公开招标，由乙方中标承包，现为明确甲、乙双方相互间的权利与义务，特订协议如下，以资信守。

一、承包区域及期限：

1.1、具体保洁区域，可视范围（详见下表，但不仅限于下表）

序号	区域	备注
1	北星路（新星路至粮管所至中转站）	
2	虹星路（长和公路至原交管站路口，其中包括虹溪中路）	
3	新星路（***至吕虹公路）	
4	中星路（泗安塘至北星路，包括小商品街）	
5	南星路（新星路至虹星路）	
6	邮电路（长和公路至茧站路）	
7	平桥东面往南平桥街道及斜面河滩	
8	平桥西面往北至虹星桥大桥及斜面河滩	
9	虹星大桥至长和公路桥东及斜面河滩	
10	油车港桥往南、北沿线路及斜面河滩	
11	医院至排涝站至斜桥沿线	
12	家具城前街道	
13	家具城东面至长和公路	
14	街道内 14 条河道保洁	
15	27 条街道里弄内垃圾清理	
16	虹星小区靠长和公路沿线店铺及垃圾清运	
17	龙从安置房区域包括彬新酒店对面水塘及四周	
18	龙从村委东面长和公路边店门面前	
19	长和公路西绿洲房产、寿春房产店面前	
20	绿洲房产一期二期街道	
21	镇机关办公大楼及大院内（包含镇文体中心）	

22	长广路（长和公路及中心广场，包括中心广场）	
23	经一东路（长和公路至龙从村南北中心路）	
24	经二东路（长和公路至龙从村钦家渚自然村）	
25	经西路（长和公路至谭家村柏油路）	
26	经西南纵路（经西路至长和公路，包括南路）	
27	发展大道	
28	厚全工业区南侧主干道（诚力箱包至聚丰公司）	
29	厚全工业区北侧主干道（超市门口至志恒公司进口处）	
30	新 318 国道两侧可视范围（吕山交界处至林城交界处）	
31	长和公路两侧可视范围（港口大桥至画溪街道交界处）	
32	虹林公路（虹星路至毕家村办公室后 318 国道）	
33	观青公路（长和公路至里塘加油站，包括集镇、里塘街道垃圾清扫、清运）	
34	观青公路延伸段（318 国道至里塘徐家园自然村）	
35	318 国道及长和公路沿线的河道保洁	
36	镇幼儿园门前道路以南、油车桥河道以西、泗安塘河道以北及虹星桥镇垃圾中转房道路以东的区域范围内	
37	长虹公路（画溪大道延伸段）	

2.2 具体相关地点的面积测算（投标单位可自行组织勘测）

- (1) 虹星桥镇区域内长和公路长约 10 公里；
- (2) 318 国道长约 7 公里；
- (3) 虹里公路长约 6 公里；
- (4) 观青线长约 3.75 公里；
- (5) 虹林公路保洁范围为虹星路往西毕家村方向 300 米。
- (6) 虹星桥集镇及各工业园区绿化养护面积约为 20650 平方米。
- (7) 关于主干道沿线可视范围内的河道垃圾清理及保洁，具体面积由投标单位自行估算。
- (8) 长虹公路（画溪大道延伸段约 5 公里）

1.2 垃圾清运

虹星桥镇集镇范围内的生活及建筑垃圾、镇工业园区所属企业生活及建筑、保洁区域的垃圾清运。

1.3 承包期限：1 年，即从 2024 年__月__日始至 2025 年__月__日止，如考核优秀，可续签一年。

二、承包内容：

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包括日常保洁（每天 13 小时保洁制，即夏季 5:00 至 18:00，冬季 06:00 至 19:00；范围：集镇、园区及区域内的主要道路、主干道沿线可视范围内的绿化带垃圾清理及保洁、停车场等的保洁及管理）；镇机关办公室及大院保洁（文体中心）；

生活垃圾及零星建筑垃圾等日产日清；保洁范围内的垃圾桶、池清运干净、清洗干净；并保持该范围内垃圾收集设施的完好率、整洁率、到位率；道路洒水、降尘和冲洗作业；清除日常保洁范围内墙面、电杆上

的非法小广告、牛皮癣及有碍观瞻的乱涂刻画；5-10 月份消杀作业；

保洁范围内的生活垃圾收集并运输至虹星桥镇垃圾中转站；保洁范围内的零星建筑垃圾的收集并送要求送至有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置；保洁范围内的所有商铺、集镇住户居民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运输至虹星桥镇垃圾中转站；集镇虹星花苑、城南花都小区及幼儿园、虹星中学、广电局、中医院、***、交警大队、国土所、里塘小学等事业单位的生活垃圾收集并运输至虹星桥中转站。

以上范围内所有垃圾收集、运输必须符合县分类办垃圾分类的相关要求。以上范围内所有可回收垃圾由承包人负责免费回收并有效处理。

三、承揽报酬（以下简称“承包款”）：

共计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总价承包）。

四、承包款支付方式与期限：

按照考核结果按月支付上一个月的服务费用。每月预留 5%做为采购人针对物业考核资金。

五、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1、甲方落实乙方垃圾收运的倾倒点。

1.2、甲方(含上级主管部门)对乙方 ([工作进行每周不少于五次不定的检查考核，考核按《和美乡镇长效管理考核评分标准》执行。当乙方达不到《和美乡镇长效管理考核评分标准》考核要求，将根据创建办综合排名，排名在前六名之外的扣罚承包款，倒数后五名的业主将有权取消承包权。

1.3、遇上级检查或较大社会活动等情况，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并负责做好业务指导工作。

1.4、甲方有权对乙方保洁作业进行检查与考核。

1.5、乙方由于平时管理不力，造成社会不良影响、投诉或新闻媒体曝光，甲方有权处以 5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扣款。

1.6、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某项作业要求时，甲方有权自行安排该项工作，所涉一切费用从乙方当月承包款中扣除，同时按考核标准扣分扣款。

1.7、乙方承包内容如遇拆建或改作它用等情况，甲方有权按实调整保洁面积、作业方式及保洁费用。

1.8、甲方有权对生产成本部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乙方的权利义务

2.1、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自行配备相关环卫作业设备，购齐必需的劳动用具，并聘用好作业人员，作业人员足额到岗并按《任务量及作业安排表》的要求作业。

2.2、乙方必须制订切合实际的管理制度和具体操作实施方案并予以实施（报甲方一份）。

2.3、乙方要落实好安全防范措施，在承包期限内，乙方聘用的员工如发生各种伤亡安全事故，无论工伤、非工伤一律由乙方自行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涉。

2.4、乙方必须按时支付聘用的作业人员工资，所支付的工资不低于本单位核定的工资标准，如不按时支付工资或所支付的工资低于本单位核定的工资标准，甲方有权从承包款中向乙方聘用的作业人员直接支付工资。每月工资发放完毕后，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工资发放表复印件一份，以作备案。

2.5、乙方必须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值班电话和工具停放场所，须落实专职管理人员进行日常管理。

2.6、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服从甲方和上级部门的检查考核，重大活动或上级检查期间服从甲方安排的加班加点和突击任务。

2.7、按规定要求文明规范作业，不与路人发生争执。

2.8、承包期内的各种伤亡、赔偿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保洁、垃圾清运要求及考核办法：

(1) 公司应对保洁路面配备足够保洁人员。

①巡查中发现垃圾或有工作不到位的，每处扣罚 100 元；

②对督查问题整改不及时、接到指令不执行或行政村投诉查实的，每次扣罚 200 元；

③县创建办明查、暗访发生问题或 12345 市民热线督办查实的每处扣罚 300~1000 元；

④县创建办创建督办的每处扣罚 2000 元；

⑤重大活动或重要领导调研期间发生重大纰漏或被上级领导批评的，扣罚 3000 元并发送书面警告单；

⑥在虹星桥镇辖区内开展企业生活垃圾清运时应做到规范及时，每日至少清运一次，不可混装。同时，主动接受甲方和企业的联合监督，针对存在的问题和投诉，经核实无误后，甲方将按 2000 元/次扣罚乙方保洁经费

在县创建办每月的考核中，在同组乡镇中考核第 1 的，每次奖励 10000 元；排名第 2 的，每次奖励 8000 元；排名第 3-4 名的，不奖励；排名第 5 的，每次扣罚 8000 元；排名第 6 的，扣罚 10000 元；逢 3、6、9、12 月实行双倍奖惩。若考核方式有调整，则双方重新协商奖惩方式。全年在全县综合排名在 1-3 名的并获得湖州市“美丽城镇”长效管理示范镇称号的，额外奖励 2 万元。

七、双方责任：

1、甲方负责日常巡查和考核，及时督促乙方落实保洁标准；

2、乙方保证按甲方要求，确定人员、时间和保洁质量的到位；

3、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并处理好同周边镇、村及区块内各施工单位的关系。

4、乙方应确保保洁人员安全，并按规定为保洁人员办理相关保险，在作业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及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涉。

八、其他：

1、洒水：除下雨和零度以下天气外每天保证早晚两次洒水，扬尘天气、酷热天气保证每天三次洒水，其他特殊情况需洒水的做到随叫随到（具体费用协商解决）；

2、垃圾清运：必须完成上级规定年度指标；

3、在县创建办每月的考核中，在同组乡镇中考核第 1 的，每次奖励 10000 元；排名第 2 的，每次奖励 8000 元；排名第 3-4 名的，不奖励；排名第 5 的，每次扣罚 8000 元；排名第 6 的，扣罚 10000 元；逢 3、6、9、12 月实行双倍奖惩。若考核方式有调整，则双方重新协商奖惩方式。全年在全县综合排名在 1-3 名的并获得湖州市“美丽城镇”长效管理示范镇称号的，额外奖励 2 万元。

4、车辆配备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一定的专用设备使用，包括 6 辆快速保洁车、8T 以上（含 8T）洒水车 1 辆、雾炮车 1 辆、3T 以上（含 3T）洗扫车 1 辆、垃圾桶清洗车 1 辆、垃圾分类专用收集车 4 辆、自卸式收集车 1 辆。并及时更新，以保证正常使用。

九、违约责任：本协议一经甲、乙方双签字并盖章即生效，各方均不得违约。如违约按以下条款执行：

1、甲方无故终止承包协议的，双倍返还乙方的风险保证金，并付清应付的承包经费，同时折价补偿乙方所购的工具费。

2、乙方必须在承包期开始之日起七天内按要求人数到岗。乙方无故不到岗，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乙方无权要求返还风险保证金。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包，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协议，扣除当月承包款。乙方无权要求返还风险保证金。

4、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并罚没风险保证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①在重大节庆活动期间，乙方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的；②乙方严重违反协议条款内容，致使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③乙方管理不力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

十、承包期限届满后，如乙方要求续包的，经甲方对乙方承包期间的工作业绩进行综合评定，评定结果

符合甲方要求的，可续签一年。

十一、本协议书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如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三、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节内容提供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招标文件中要求，但未提供格式的，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制作。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见格式）—————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格式）
- 3) 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具备的条件的证明材料）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见格式）
- 5)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ZZCG-CX-2024-007）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项目的设备（产品）及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我方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我单位（投标人）具有资质，并具有成功实施经验；
- 4、我方承诺：最近三年我方无行贿犯罪行为，若我方中标，愿意接受社会监督和检察院调查。
-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职务_____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授权代表姓名)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项目谈判，全权处理本次谈判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长兴县虹星桥镇人民政府 _____：

我方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向贵方自愿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廉洁承诺

我方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反腐倡廉方面的规定，遵守我方在本廉洁承诺书中的承诺，与贵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若我方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约定的行为，在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愿承担本承诺书规定的相应责任。

我方保证：

- （一）不违反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 （二）不得以任何理由向贵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 （三）不为贵方及其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和装修住房等；
- （四）不得以任何名义为贵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贵方或贵涂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 （五）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贵涂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休闲和旅游等消费活动；
- （六）不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廉洁从业有关规定的行为。

第二条 承诺书的效力

（一）时间效力。如我方未中标，本廉洁承诺书的效力及于整个项目招投标活动；如我方中标，则本廉洁承诺书的效力及于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始直至质保期结束。

（二）在招投标阶段，本廉洁承诺书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经我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无论我方是否中标或中标后是否签订合同，对我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如我方中标，本廉洁承诺书将成为我方与贵方签订的合同的组成部分，如遇合同无效或效力终止的，本廉洁承诺书仍独立有效。

第三条 其他

（一）本廉洁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合同的组成部分时，凡因本廉洁承诺书产生的或与本廉洁承诺书有关的任何纠纷均应按照投标文件、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予以解决；投标文件、合同对争议解决方式没有约定、约定不明确或者本廉洁承诺书独立生效的，我方同意有关纠纷由贵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本廉洁承诺书一式三份，由贵我双方、主管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时间：

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此声明函需如实填写，内容完整，如有缺项、漏项的作为不提供处理。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根据财库〔2020〕46号之相关规定：中标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注：提供社保缴纳人员名单、录用的残疾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复印件。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相关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上述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1)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索引表—————页码
-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见格式）；
- 3) 商务响应表（见格式）；
- 4) 技术响应表（见格式）；
- 5) 供应商类似业绩一览表（见格式）；
- 6)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见格式）；
- 7) 评分规则中涉及的所需提交的材料（参考对应评分项）；

1.技术商务资信评分索引表格式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原则	自评分	响应文件页码
1	根据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资信评分表内容逐项填写	根据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资信评分表内容逐项填写		
2				
3				
4				
5				

2.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公司名称						
注册资金						
地址、邮编						
主要业务范围						
企业性质						
成立时间						
资质情况及编号						
公司管理层 姓名		法人代表	公司经理	总工程师	总会计师	
人员总数 (人)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其他	
2021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所得税	万元	增值税或营业税	万元
2022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所得税	万元	增值税或营业税	万元
2023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所得税	万元	增值税或营业税	万元
2023 年 底财务状 况	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 元	2023 年度净利润	万元 (亏损填负 数)
承接 项目 情况			正在实施项目		已新签订合同项目	
	名称					
	项目总价					
	进度					
对本投标项目影响						

投标人全称 (盖章) :

授权代表 (签字) :

日期:

注：表格仅提供样式，各投标人可自行调整。

3.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商务条款内容主要是针对竞争性招标文件有关的包括工期、履约保证金、付款条件、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

2、如不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如有偏离请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可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此表须与采购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相应标项内的所有技术参数要求相比较且一一对应真实逐条填列，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按采购需求规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需）。

3、本表供参考，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5. 供应商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单位名称 地址及联系方式	项目合同金额 (单位：万元)	备注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6.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在本项目中担任岗位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文件要求、评分内容及自行拟定的方案自行配备相关工作人员。并提供相关证书和社保缴纳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要求）。

7.评分规则中涉及的所需提交的材料（参考对应评分项）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全称： _____ (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录:

- 1) 投标函（见格式）；
- 2) 开标一览表（见格式）；
- 3) 报价明细表（见格式）；
- 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投标报价 (元)
1	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 桥镇集镇、工业园区、 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 运项目	1 年		
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 (¥：元)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应包含服务期内保洁综合服务需要的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保险、劳保、维护、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实际货款=实际提供不同种类的数量 × 中标单价的合计。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度长兴县虹星桥镇集镇、工业园区、主要道路保洁及垃圾清运项目
编号：ZZCG-CX-2024-007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 计 (单位: 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投标人名称 (盖章) :

日期:

- 注:** 1、本表格仅提供了样表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实际情况逐一填写。
2、最终合计金额必须包括实施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并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